

林慶彰 主編

中國學術思想研究 輯刊

花木蘭
文化出版社
出版

中國學術思想

研究輯刊

九 編

林 慶 彰 主編

第5冊

出土與今本《周易》六十四卦經文考釋（四）

鄭 玉 珊 著

花木蘭文化出版社

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

出土與今本《周易》六十四卦經文考釋（四）／鄭玉珊 著 —

初版 — 台北縣永和市：花木蘭文化出版社，2010〔民99〕

目 4+264 面：19×26 公分

（中國學術思想研究輯刊 九編：第5冊）

ISBN：978-986-254-269-9（精裝）

1. 易經 2. 研究考訂

121.17

99014261

ISBN - 978-986-254-269-9



中國學術思想研究輯刊

九 編 第 五 冊

ISBN：978-986-254-269-9

出土與今本《周易》六十四卦經文考釋（四）

作 者 鄭玉珊

主 編 林慶彰

總 編 輯 杜潔祥

出 版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

發 行 所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

發 行 人 高小娟

聯絡地址 台北縣永和中正路五九五號七樓之三

電話：02-2923-1455／傳真：02-2923-1452

網 址 <http://www.huamulan.tw> 信箱 sut81518@ms59.hinet.net

印 刷 普羅文化出版廣告事業

封面設計 劉開工作室

初 版 2010年9月

定 價 九編 20 冊（精裝）新台幣 33,000 元

版權所有・請勿翻印

出土與今本《周易》六十四卦經文考釋（四）

鄭玉姍 著



目次

第一冊

凡 例

第一章 緒 論	1
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	1
第二節 研究方法	4
第三節 上博《周易》概況	5
第四節 阜陽《周易》概況	7
第五節 帛書《周易》概況	11
第六節 出土《周易》與今本《周易》經文對照	14
第二章 出土與今本《周易》六十四卦經文考釋 ·	
上經三十卦	57
第一節 乾 卦	57
第二節 坤 卦	92
第三節 屯 卦	113
第四節 蒙 卦	134
第五節 需 卦	156
第六節 訟 卦	173
第七節 師 卦	199
第八節 比 卦	221

第二冊

第九節 小畜卦	243
第十節 履 卦	254
第十一節 泰 卦	266
第十二節 否 卦	277
第十三節 同人卦	287
第十四節 大有卦	297
第十五節 謙 卦	314
第十六節 豫 卦	328
第十七節 隨 卦	345
第十八節 蠱 卦	364
第十九節 臨 卦	377

第二十節 觀 卦	385
第二十一節 噬嗑卦	395
第二十二節 賁 卦	407
第二十三節 剝 卦	416
第二十四節 復 卦	425
第二十五節 无妄卦	434
第二十六節 大畜卦	451
第二十七節 頤 卦	469

第三冊

第二十八節 大過卦	485
第二十九節 坎 卦	495
第三十節 離 卦	507

第三章 出土與今本《周易》六十四卦經文考釋·

下經三十四卦	519
第三十一節 咸 卦	519
第三十二節 恆 卦	531
第三十三節 遯 卦	543
第三十四節 大壯卦	555
第三十五節 晉 卦	565
第三十六節 明夷卦	576
第三十七節 家人卦	587
第三十八節 睽 卦	596
第三十九節 蹇 卦	613
第四十節 解 卦	623
第四十一節 損 卦	635
第四十二節 益 卦	645
第四十三節 夬 卦	656
第四十四節 姤 卦	671
第四十五節 萃 卦	683
第四十六節 升 卦	696

第四冊

第四十七節 困 卦	705
-----------	-----

第四十八節 井 卦	718
第四十九節 革 卦	737
第五十節 鼎 卦	749
第五十一節 震 卦	760
第五十二節 艮 卦	770
第五十三節 漸 卦	784
第五十四節 歸妹卦	801
第五十五節 豐 卦	812
第五十六節 旅 卦	828
第五十七節 巽 卦	839
第五十八節 兌 卦	849
第五十九節 渙 卦	857
第六十節 節 卦	870
第六十一節 中孚卦	878
第六十二節 小過卦	889
第六十三節 既濟卦	900
第六十四節 未濟卦	910
第四章 結 論	923
第一節 研究成果與總結	923
一、出土《周易》與今本的異同	923
二、出土《周易》與今本對讀後的啓發與問題	939
三、出土《周易》與今本對讀後的心得與創見	941
第二節 研究價值與展望	950
一、研究價值	950
二、研究展望	951
參考文獻	953

第四十七節 困 卦

一、卦名釋義

《說文》：「困，故廬也。从木在口中。」段注：「一家之居必有木樹，牆下以桑是也。故字從口木。謂之困者，疏廣所謂自有舊田廬，令子孫勤力其中也。困之本意爲止而不過，引申爲極盡。《論語》：『四海困窮。』謂君德充塞宇宙，與橫被四表之義略同。苞注：『言爲政，信執其中，則能窮極四海天祿，所以長終也。』凡言困勉、困苦皆極盡之義。」（頁 280）「困」之本意爲家舍田廬，以牆爲界並栽植樹木，引伸有「窮極」、「圍困」、「窮困」等義。孔穎達《正義》：「困者，窮厄委頓之名。」（頁 108）故困卦之「困」取「窮困」、「困頓」之義。

〈序卦〉曰：「升而不已必困，故受之以困。」（頁 188）升卦上六進而不已，但勞不能久，勞久必消衰窮困。故困卦在升卦之後。

困卦今本卦畫作「䷮」，上兌澤，下坎水。〈象〉曰：「澤无水，困。君子以致命遂志。」（頁 108）水本在澤上，而今坎水反在兌澤之下，故澤中無水爲困。君子處困窮亂世，若能和悅處之，雖然困窮，但不失亨通之道，雖致命喪身，仍必達成其志向。

二、卦爻辭考釋

（一）卦辭考釋

1. 上博《周易》：困：亨。貞，大人吉，无咎。有言不信。
2. 阜陽《周易》：困：亨。貞，大人吉，无咎。有言不信。
3. 帛書《周易》：困：亨。貞，大人吉，无咎，有言不信。
4. 今本《周易》：困：亨。貞，大人吉，无咎。有言不信。

【文字考釋】

上博本、阜陽本卦辭殘，據今本補。

【卦辭釋讀】

〈象〉曰：

困，剛揜也。險以說，困而不失其所亨。其唯君子乎？貞，大人吉，以剛中也。有言不信，尚口乃窮也。（頁 108）

〈象〉曰：

澤无水，困。君子以致命遂志。（頁 108）

王弼《注》：

困必通也。處窮而不能自通者，小人也。處困而得无咎，吉乃免也。

（頁 108）

孔穎達《正義》：

「困」者，窮厄委頓之名，道窮力竭，不能自濟，故名爲「困」。「亨」者，卦德也。小人遭困，則「窮斯濫矣」。君子遇之，則不改其操。君子處困而不失，其自通之道，故曰「困，亨」也。處困而能自通，必是履正體大之人，能濟于困，然後得吉而「无咎」，故曰「貞，大人吉，无咎」也。處困求濟，在于正身脩德。若巧言飾辭，人所不信，則其道彌窮，故誠之以「有言不信也」。（頁 108）

朱熹《易本義》：

困者，窮而不能自振之義。坎剛爲兌柔所揜，九二爲二陰所揜，四五爲上六所揜，所以爲困。坎險兌說，處險而說，是身雖困而道則亨也。二五剛中，又有大人之象，占者處困能亨，則得其正矣。非大人其孰能之，故曰貞。又曰大人者，明不正之小人不能當也。有言不信，又戒以當務晦默，不可尚口，益取困窮。（頁 178）

南懷瑾、徐芹庭《周易今註今譯》：

在困窮之時，能進而求得出困之道，則能亨通，但必須守正，大人雖困，但能守道不二所以吉而無咎。但在困窮之時，雖有言，人也不會相信的。（頁 295）

玉姍案：君子處困之時，應正身修德，如果只是騁其言辭，將無法得到他人信任，其道欲窮。陳惠玲以爲「南、徐作『在困窮之時，雖有言，人也不會相信的』，『言』依孔說爲『巧言能辭』較佳。」〔註 166〕可從。

今本「困：亨。貞，大人吉，无咎。有言不信。」意思是：困卦象徵處困窮之時而能得出困之道，這是亨通的。貞正守道，只有大人君子能爲之，所以能得吉而沒有災咎。如果只是騁其言辭，將無法得到他人信任。

帛書本作「困：亨。貞，大人吉，无咎，有言不信。」其意與今本同。

〔註 166〕陳惠玲：《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（三）·周易》研究（臺灣師範大學國文教學所碩論，2005 年 8 月），頁 572。

(二) 爻辭考釋

1. 上博《周易》：初六：臀困于株木，入于幽谷，三歲不覿。
2. 阜陽《周易》：初六：臀困于株木，入于幽谷，三歲不覿。
3. 帛書《周易》：初六：辰困于株木，入于要浴，三歲不擯，凶。
4. 今本《周易》：初六：臀困于株木，入于幽谷，三歲不覿。

【文字考釋】

阜陽本、帛書本初六爻辭殘，皆據今本補。

(一) 帛書本較今本多了一「凶」字異文。

玉姍案：帛書本較今本多一「凶」字。初六處於困卦之底，有困而隱遁於幽谷之象，帛書本較今本多了一「凶」字以強調此卦不吉之意，但於整體文義並無太大差別。上博本、阜陽本初六爻辭殘，無法斷別漢代之前其他版本內容。

(二) 今本「臀困于株木」之「臀」，帛書本作「辰」。

玉姍案：「辰」上古音爲端紐文部，今本「臀」上古音爲定紐文部，同爲舌頭音文部，可通，如《列子·湯問》：「而五山之根無所連箸。」《釋文》「箸」（定紐魚部）作「著」（端紐魚部）。故「辰」、「臀」可通假。

(三) 今本「幽谷」之「幽」，帛書本作「要」。

玉姍案：「要」上古音爲影紐宵部，今本「幽」上古音爲影紐幽部，二字聲紐同，韻部爲幽、宵旁轉，故「要」、「幽」可通。

【爻辭釋讀】

〈象〉曰：

「入于幽谷」，幽不明也。（頁108）

《周易集解》引《九家易》曰：

三者，陽數。謂陽陷險中，爲陰所弇，終不得見，故曰三歲不覿也。

（頁423）

孔穎達《正義》：

初六處困之時，以陰爻最居窮下，沈滯卑困，居不獲安，若臀之困于株木，故曰「臀困于株木」也。有應在四，而二隔之，居則困株，進不獲拯，勢必隱遯者也，故曰「入于幽谷」也。困之爲道，不過數歲，

困窮乃出，故曰「三歲不覿」也。（頁 108）

朱熹《易本義》：

臀，物之底也。困于株木，傷而不能安也。初六以陰柔處困之底，居暗之甚，故其象占如此。（頁 180）

南懷瑾、徐芹庭《周易今註今譯》：

初六以柔居剛，應於九四，在困之時，有坐困於木根，進入于幽暗的山谷、三年不能見物，（不能被發現、被救出）的現象。（頁 297）

玉姍案：初六處困之時，以陰爻居最窮下之處，沈滯卑困，居不獲安，若臀之困于株木。雖有應於九四，但遭九二隔之，居則困株，進既不獲拯救，勢必隱遁于幽谷，直到三年後困頓解除乃出。陳惠玲以為「《說文》：『株，木根也。』指冒出地面的樹根。初六欲往應九四，被九二阻隔，只好隱遁。以困而藏，不過幾年之間就會解困而出。三，形容多，虛數。」〔註 167〕

今本作「初六：臀困于株木，入于幽谷，三歲不覿。」意思是：初六處於困卦之底，有如臀部受困於株木的現象，此時當隱遁於幽谷，三年不見。

帛書本作「初六：辰困于株木，入于要浴，三歲不擯，凶。」意思是：初六處於困卦之底，有如臀受困於株木的現象，因此將隱遁於幽谷，三年不見。這是凶的。

1. 上博《周易》：九二：困于酒食，朱紱方來，利用享祀。征凶，无咎。
2. 阜陽《周易》：九二：困于酒食，朱紱方來，利用享祀。征凶，无咎。
3. 帛書《周易》：九二：困于酒食，絳發方來，利用芳祀。正凶，无咎。
4. 今本《周易》：九二：困于酒食，朱紱方來，利用享祀。征凶，无咎。

【文字考釋】

上博本、阜陽本九二爻辭殘，皆據今本補。

（一）今本作「朱紱方來」之「紱」，帛書本作「發」。

玉姍案：「發」、「紱」上古音皆幫紐月部，可以通假。

【爻辭釋讀】

〈象〉曰：

〔註 167〕陳惠玲：《〈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（三）·周易〉研究》（臺灣師範大學國文教學所碩論，2005 年 8 月），頁 509。

「困于酒食」，中有慶也。(頁 108)

《周易集解》引荀爽云：

二升在廟，五親奉之，故「利用享祀」。陰動而上，失中乘陽，陽下而陷，爲陰所弇，故曰「征凶」。陽來降二，雖位不正，得中有實，陰雖去中，上得居正，而皆免咎，故曰「无咎」也。(頁 423)

王弼《注》：

以陽居陰，尚謙者也。居困之時，處得其中。體夫剛質，而用中履謙，應不在一，心无所私，盛莫先焉。夫謙以待物，物之所歸；剛以處險，難之所濟。履中則不失其宜，无應則心无私恃，以斯處困，物莫不至，不勝豐衍，故曰「困于酒食」，美之至矣。(頁 108)

孔穎達《正義》：

九二體剛居陰，處中无應。體剛則健，能濟險也。居陰則謙，物所歸也。處中則不失其宜，无應則心无私黨。處困以斯，物莫不至，不勝豐衍，故曰「困于酒食」也。「朱紱方來，利用享祀」者，紱，祭服也。坎，北方之卦也。紱，南方之物。處困用謙，能招異方者也，故曰「朱紱方來」也。舉異方者，明物无不至，酒食豐盈，異方歸向，祭則受福，故曰「利用享祀」。「征凶无咎」者。盈而又進，傾敗之道，以征必凶，故曰「征凶」。自進致凶，无所怨咎，故曰「无咎」也。(頁 108)

朱熹《易本義》：

亨，讀作享。困于酒食，厭飫苦惱之意。酒食，人之所欲，然醉飽過宜，則是反爲所困矣。朱紱方來，上應之也，九二有剛中之德，以處困時，虽无凶害，而反困於得其所欲之多，故其象如此，而其占利以享祀。若征行則非其時，故凶。而於義爲无咎也。(頁 180)

南懷瑾、徐芹庭《周易今註今譯》：

九二當困苦之時，以陽處陰位，故有受困于酒食的象徵，但因居于內卦的當中，有剛中之德，所以終會有「朱紱」—富貴降臨的現象，這時可以利用于祭祀，以求其福，如有所前往，想再求進，就會有凶災的降臨，如不前往，謹守其德，就沒有災咎。(頁 297)

玉姍案：「困于酒食」，學者說法各異。王弼、孔穎達以爲九二以謙待物，所以物歸而豐，多到令人困擾。朱熹以爲是飲過量、食過飽而厭飫苦惱。南懷

僅僅言「有受困于酒食的象徵」而未進一步解釋。筆者以爲九二以陽居陰，象徵用中履謙，此時若「飲過量、食過飽而厭飫苦惱」則失其「中」道，故朱熹之說不如王弼、孔穎達之說。九二雖處困之時，而能用中履謙，故能招來遠方公卿。此時利於祭祀受福，征討則有凶，須謹守其德，才能無災咎。

今本「九二：困于酒食，朱紱方來，利用享祀。征凶，无咎。」意思是：九二用中履謙，能以謙待物，豐美酒食多到造成困擾，遠方公卿亦能來歸，此時利於祭祀受福，若征討則有凶。須謹守其德，才能無災咎。

帛書本作「九二：困于酒食，絳發方來，利用芳祀。正凶，无咎。」意思與今本同。

1. 上博《周易》：六三：困于石，據于蒺藜，入于其宮，不見其妻，凶。
2. 阜陽《周易》：六三：困于石，據于蒺藜，入于其宮，不見其妻，凶。
3. 帛書《周易》：六三：困于石，號于疾莉，人于其宮，不見其妻，凶。
4. 今本《周易》：六三：困于石，據于蒺藜，入于其宮，不見其妻，凶。

【文字考釋】

上博本、阜陽本六三爻辭殘，皆據今本補。

（一）今本「據于蒺藜」之「據」，帛書本作「號」。

玉珊案：張立文以爲「『號』爲『據』轉寫之訛，依通行本改寫爲『據』。『據』，依也、安也。」（註168）帛書《周易》「號」寫作𠄎（老.甲 37）、𠄎（老.甲後 391）。「據」作𠄎（談 052）、𠄎（養.049）。𠄎（老.甲後 391）與𠄎（養.049）形似，確有訛寫之可能，故此從張立文之說。

【爻辭釋讀】

〈象〉曰：

「據于蒺藜」，乘剛也。「入于其宮，不見其妻」，不祥也。（頁108）

王弼《注》：

石之爲物，堅而不納者也，謂四也。三以陰居陽，志武者也。四自納初，不受己者。二非所據，剛非所乘。上比困石，下據蒺藜，无應而入，焉得配偶？在困處斯，凶其宜也。（頁108）

〔註168〕張立文（張憲江）：《周易帛書今注今譯》（台北：臺灣學生書局，1991年），頁539。

孔穎達《正義》：

石之爲物，堅剛而不可入也。蒺藜之草，有刺而不可踐也。六三以陰居陽，志懷剛武，已又无應，欲上附于四，四自納于初，不受己者也，故曰「困于石」也。下欲比二，二又剛陽，非己所據，故曰「據于蒺藜」也。无應而入，難得配偶，譬于入宮，不見其妻，處困以斯，凶其宜也，故曰「入于其宮，不見其妻，凶」也。（頁108）

朱熹《易本義》：

陰柔而不中正，故有此象，而其占則凶。石，指四。蒺藜，指二。宮，謂三。而妻，則六也。其義則繫辭備矣。（頁180）

南懷瑾、徐芹庭《周易今註今譯》：

六三以陰處在陽的位置，在困之時，它有「受困在石堆裏面，又依靠在有刺的植物上」的象徵，在這種困難又無外援之下，回到自己家中，又看不到自己的妻子，又無內援之人，這是凶的。（頁298）

玉姍案：六三以陰居陽，志懷剛武，欲上附九四，但九四與初六相應而不接受六三。九四堅剛而不可入，有如石也。又欲下比九二，但九二陽剛，有如刺之蒺藜草而不能據。六三无應而入，難得配偶，有如進入其宮室卻沒有看見妻子，這是凶的。陳惠玲以爲「南、徐作『受困在石堆裏面，又依靠在有刺的植物上』，不如王、孔作上困於石，下據蒺藜，以卦象說解，較爲有據。『據于蒺藜』之『據』字，《說文》：『杖持也』。」〔註169〕可從。

今本「六三：困于石，據于蒺藜，入于其宮，不見其妻，凶。」意思是：六三困於九四之石、想握持九二之蒺藜也不能據。入而無應，有如進入宮室卻沒有看見妻子，這是凶的。

帛書本作「六三：困于石，號于疾莉，人于其宮，不見其妻，凶。」意思與今本同。

1. 上博《周易》：九四：來徐徐，困于金車，吝，有終。
2. 阜陽《周易》：九四：來徐徐，困于金車，吝，有終。
3. 帛書《周易》：九四：來徐，困于金車，闔，有終。
4. 今本《周易》：九四：來徐徐，困于金車，吝，有終。

〔註169〕陳惠玲：《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（三）·周易》研究（臺灣師範大學國文教學所碩論，2005年8月），頁580。

【文字考釋】

上博本、阜陽本、帛書本九四爻辭殘，皆據今本補。

(一) 今本「來徐徐」，帛書本作「來徐」。

張立文以爲：

「來徐」，王弼本作「來徐徐」，周易集解作「來茶茶。」釋文曰：「徐徐，疑懼兒。馬云『安行兒。』子夏作茶茶。翟同。茶音圖，云：『內不定之意。』王肅作余余。」阮元校勘記：「石經岳本閩監毛本同。釋文：徐徐，子夏作茶茶。翟同。王肅作余余。」帛書本做「徐」，義同。按：徐，本字；茶，借字。〔註170〕

玉珊案：今本「來徐徐」，帛書本作「來徐」。張立文以爲帛書本做「徐」，義同。筆者以爲亦有可能爲傳抄時漏寫之故。但「徐」本來就有「緩」意，是以兩者版本文義可通。

【爻辭釋讀】

〈象〉曰：

「來徐徐」，志在下也。雖不當位，有與也。（頁108）

《周易集解》引虞翻云：

來，欲之初。茶茶，困于金輿，吝，有終。（頁425）

王弼《注》：

志在于初而隔于二，履不當位，威令不行。棄之則不能，欲往則畏二，故曰「來徐徐，困于金車」也。有應而不能濟之，故曰吝也。然以陽居陰，履謙之道，量力而處，不與二爭，雖不當位，物終與之，故曰有終也。（頁108）

孔穎達《正義》：

九二以剛德勝，故曰「金車」也。「徐徐」者，疑懼之辭。九四有應于初而礙于九二，故曰「困于金車」。欲棄之，惜其配偶疑懼，而行不敢疾速，故「來徐徐」也。有應而不敢往，可恥可恨，故曰「吝」也。以陽居陰，不失謙道，爲物之所與，故曰「有終」也。（頁108）

朱熹《易本義》：

〔註170〕張立文（張憲江）：《周易帛書今注今譯》（台北：臺灣學生書局，1991年），頁540。

初六，九四之正應。九四處位不當，不能濟物。而初六方困於下，又爲九二所隔，故其象占如此。然邪不勝正，故其占雖爲可咎，而必有終也。金車，爲九二象未詳，疑坎有輪象也。（頁 180）

南懷瑾、徐芹庭《周易今註今譯》：

九四在困之時，以陽處於陰位，而應于初六，所以有徐徐而來應于初，爲金車所困的象徵，這是稍有吝窮之災，但能得善美之終。
（頁 299）

玉姍案：「徐徐」，王、孔作「疑懼之辭也」，南、徐以爲「徐徐而來」。筆者以爲九四爲九二所隔，故「疑懼」應較貼切。九四以剛居柔，履不當位，威令不行。欲應初六又被九二所阻，九二剛而能載、有如金車。過程雖然有吝，但九四以陽居陰是履謙之道，故最後仍能「有終」。

今本「九四：來徐徐，困于金車，吝，有終。」意思是：九四以剛居柔，履不當位，欲應初六而阻於九二金車，故心有疑懼而行動受阻。與初六應而不能濟，過程有悔吝；但以陽居陰，有謙虛之道，因此能有善終。

帛書本作「九四：來徐，困于金車，闕，有終。」意思與今本同。

1. 上博《周易》：九五：劓刖，困于赤紱，乃徐有說，用祭祀。
2. 阜陽《周易》：九五：劓刖，困于赤紱。乃徐有說，利用祭祀。
3. 帛書《周易》：九五：貳椽，困于赤發。乃徐有說，利用芳祀。
4. 今本《周易》：九五：劓刖，困于赤紱。乃徐有說，利用祭祀。

【文字部份】

上博本、阜陽本九五爻辭殘，皆據今本補。

（一）今本「劓刖」，帛書本作「貳椽」。

一 張立文以爲：

「劓刖」、「艱𠂔」、「劓創」、「劓創」、「劓𠂔」、「劓𠂔」皆同詞異寫。于豪亮帛書周易曰：「貳字與艱、劓、桀、劓音近相通。儀禮特牲饔食禮：『闕西闕外。』鄭注：『古文闕作桀。』武威出土漢儀禮簡甲本，『闕』字作『桀』，是『闕』、『桀』、『桀』相通。因此『貳』也與『艱』、『桀』、『劓』、『劓』等字相通。『椽』、『椽』古音在元部，刖、𠂔、劓等字在祭部。祭、元通轉。故『椽』、『椽』與刖、𠂔、劓等字相通。」

于說是也。「艱疏」，危而不安之義。〔註171〕

玉珊案：今本「劓剕」，帛書本作「貳椽」。于豪亮以爲「貳」字與「艱」、「槩」、「剕」、「劓」等字相通，「椽」與「剕」、「劓」、「劓」爲祭、元通轉。于說可從。

【爻辭釋讀】

〈象〉曰：

「劓剕」，志未得也。「乃徐有說」，以中直也。「利用祭祀」，受福也。

（頁108）

王弼《注》：

以陽居陽，任其壯者也。不能以謙致物，物則不附。忿物不附而用其壯猛，行其威刑，異方愈乖，遐邇愈叛。刑之欲以得，乃益所以失也，故曰「劓剕，困于赤紱」也。二以謙得之，五以剛失之，體在中直，能不遂迷困而徐能用其道者也。致物之功，不在于暴，故曰「徐」也。困而後乃徐，徐則有說矣，故曰「困于赤紱，乃徐有說」也。祭祀，所以受福也。履夫尊位，困而能改，不遂其迷以斯祭祀，必得福焉，故曰「利用祭祀」也。（頁108）

孔穎達《正義》：

九五以陽居陽，用其剛壯，物不歸己。見物不歸，而用威刑，行其「劓剕」之事。既行其威刑，則「異方愈乖，遐邇愈叛」。兌爲西方之卦，赤紱南方之物，故曰「劓剕，困于赤紱」也。此卦九二爲以陽居陰，用其謙退，能招異方之物也，此言九五剛猛，不能感異方之物也。若但用其中正之德，招致于物，不在速暴而徐徐，則物歸之而有說矣，故曰「乃徐有說」也。居得尊位，困而能反，不執其迷，用其祭祀，則受福也。（頁108）

朱熹《易本義》：

劓剕者，傷於上下。上下既傷，則赤紱无所用而反爲困矣。九五當困之時，上爲陰揜，下則乘剛，故有此象。然剛中而說體，故能遲久而有說也。占具象中，又利用祭祀，久當獲福。（頁172～173）

〔註171〕張立文（張憲江）：《周易帛書今注今譯》（台北：臺灣學生書局，1991年），頁542。